

昆明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申报政策操作规程

一、政策依据

市委组织部、市科技局等4部门印发的《昆明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办法》（昆科规〔2023〕2号）。

二、政策有效期

2023年7月起开始施行。

三、支持方向及申报条件

支持方向：按照“四个面向”要求，围绕昆明经济社会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和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重点任务及战略性新兴产业，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，发挥院士专家及其团队的领军作用和资源优势，搭建科技创新合作平台，加强产学研结合和协同创新及跨界融合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，研制新装备、开发新产品、培育新品种、推广新模式，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实用技术推广应用，培养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。

申报条件：申报单位及拟合作建站院士专家应符合《昆明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办法》中所规定的资格条件和相关要求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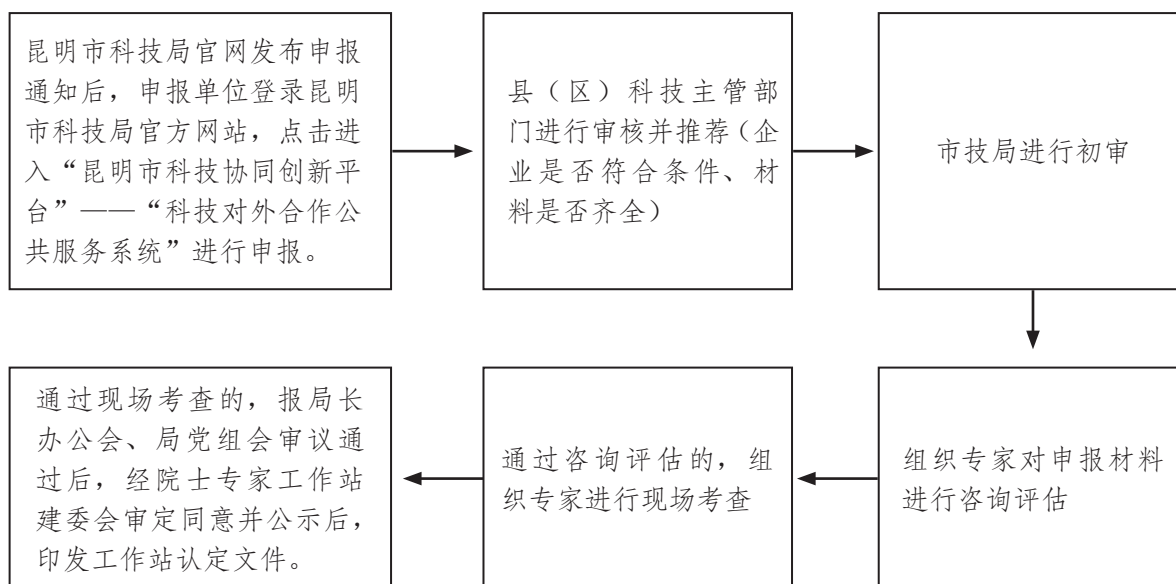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《昆明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申请书》；

（二）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，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等相关材料；

（三）院士专家证书及身份证扫描件；

- (四) 院士专家出具的建站确认函；
- (五) 《申请书》主要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；
- (六) 其他相关材料。

五、办理流程



昆明市科技局官网：<http://kjj.km.gov.cn/>

联系电话：昆明市科技局科技合作处 0871-63169832。